

【政策清单】灵活就业政策清单目录

《菏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实施细则》	2
一、 政策内容	2
二、 享受条件	2
三、 补贴标准	2
四、 流程材料	3
五、 经办渠道	4
六、 办理期限	4
关于印发《菏泽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荷财社[2019]18号	5
一、 政策内容	5
二、 享受条件	5
三、 补贴标准	5
四、 流程材料	6
五、 经办渠道	7
六、 办理期限	7

《菏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实施细则》

一、政策内容

菏泽市巨野县大中小微企业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

二、享受条件

（一）平台范围。菏泽市行政区域内，已进行工商注册登记的电子商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外卖、快递等新业态平台或总部在外地，长期在菏泽市行政区域内从事相关行业的分公司或办事处。

（二）人员范围。依托电子商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外卖、快递等新业态平台灵活就业，办理就业登记，且由符合上述条件的新业态平台为其购买或自行购买意外伤害保险或含意外伤害保险的商业综合保险（以下简称意外伤害保险）的法定劳动年龄内从业人员（不包括管理人员）。

三、补贴标准

（一）对依托电子商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外卖、快递等新业态平台灵活就业且办理就业登记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的，按照购买意外伤害保险费数额 50% 的标准给予补贴，每人每年不高于 100 元，先缴后补，资金来源为就业补助资金。

（二）新业态平台可根据服务业特点，积极与保险经办机构协商，提高投保额度、扩充保险项目，进一步降低从业人员的风险，提高从业人员安全保障水平。

四、流程材料

（一）补贴申请。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实行“先缴后补”，按年度申报拨付一次。对于在不同平台就业的同一灵活就业人员的意外伤害保险补贴，同一年度只能申报一次。符合补贴申报条件的新业态平台按当期参加意外伤害保险的人数填写《菏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申请表》（附件1）、《菏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花名册》，向平台注册地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开户银行账号；②商业保险机构出具的保险费收费发票和被保险人员名单复印件；③新业态平台企业与从业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劳务（服务）协议。符合申请条件的个人由所在新业态平台代为申请，填写《菏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申请表》

（附件1）、《菏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花名册》，并提交以下材料：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②商业保险机构出具的保险费收费发票原件及复印件；③与新业态平台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劳务（服务）协议证明；④社会保障卡复印件。从业人员

就业登记信息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查。

（二）受理审核。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收到补贴申请后,对申请补贴人员资格和材料进行审核,比对市场监管、社会保险、商业保险等相关部门（单位）系统数据,对申请人的申请条件（社会保险费缴纳、工商登记注册等）进行审核,同时核实新业态平台企业信息,确认补贴申领资格。

（三）信息公示。对经审核确认符合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人员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四）资金拨付。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将补贴资金拨付到申请平台企业在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或申请人社会保障卡金融账户,相关补贴信息同步录入“山东省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信息系统”。

（五）材料归档。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将办理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材料归档备查。

五、经办渠道

向巨野县人社局就业服务股申请,咨询电话:
0530-8215191

六、办理期限

2021-06-18-长期有效

关于印发《菏泽市就业补助资金管理办法》的通知 菏财社[2019]18号

一、政策内容

菏泽市巨野县大中小微企业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政策

二、享受条件

（一）平台范围。菏泽市行政区域内，已进行工商注册登记的电子商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外卖、快递等新业态平台或总部在外地，长期在菏泽市行政区域内从事相关行业的分公司或办事处。

（二）人员范围。依托电子商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外卖、快递等新业态平台灵活就业，办理就业登记，且由符合上述条件的新业态平台为其购买或自行购买意外伤害保险或含意外伤害保险的商业综合保险（以下简称意外伤害保险）的法定劳动年龄内从业人员（不包括管理人员）。

三、补贴标准

（一）对依托电子商务、网络预约出租汽车、外卖、快递等新业态平台灵活就业且办理就业登记人员购买意外伤害保险的，按照购买意外伤害保险费数额50%的标准给予补贴，每人每年不高于100元，先缴后补，资金来源为就业补助资金。

（二）新业态平台可根据服务业特点，积极与保险经办机构协商，提高投保额度、扩充保险项目，进一步降低从业人员的风险，提高从业人员安全保障水平。

四、流程材料

（一）补贴申请。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实行“先缴后补”，按年度申报拨付一次。对于在不同平台就业的同一灵活就业人员的意外伤害保险补贴，同一年度只能申报一次。符合补贴申报条件的新业态平台按当期参加意外伤害保险的人数填写《蒲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申请表》（附件1）、《菏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花名册》，向平台注册地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提出申请，并提交以下材料：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开户银行账号；②商业保险机构出具的保险费收费发票和被保险人员名单复印件；③新业态平台企业与从业人员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劳务（服务）协议。符合申请条件的个人由所在新业态平台代为申请，填写《菏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申请表》（附件1）、《菏泽市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花名册》，并提交以下材料：①企业营业执照复印件或统一社会信用代码证复印件；②商业保险机构出具的保险费收费发票原件及复印件；③与新业态平台企业签订的劳动合同或劳务（服务）协议证明；④社会保障卡复印件。从业人员

就业登记信息由人力资源社会保障部门核查。

（二）受理审核。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收到补贴申请后,对申请补贴人员资格和材料进行审核,比对市场监管、社会保险、商业保险等相关部门（单位）系统数据,对申请人的申请条件（社会保险费缴纳、工商登记注册等）进行审核,同时核实新业态平台企业信息,确认补贴申领资格。

（三）信息公示。对经审核确认符合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人员信息进行公示,公示期不少于3个工作日。

（四）资金拨付。公示期满无异议的,由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将补贴资金拨付到申请平台企业在银行开立的基本账户或申请人社会保障卡金融账户,相关补贴信息同步录入“山东省公共就业人才服务信息系统”。

（五）材料归档。各县区公共就业服务机构将办理新就业形态灵活就业意外伤害保险补贴材料归档备查。

五、经办渠道

向巨野县人社局公共就业和人才服务中心就业服务股申请,咨询电话:0530-8215191

六、办理期限

2019-01-01-2024-12-31